

# 关于对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筹划重大事项的关注函

公司部关注函（2018）第 219 号

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

你公司 2018 年 10 月 18 日披露《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提示性公告》称，你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，涉及收购医药中间体制造企业的控股权，并对现有生产装置资产、员工进行处置和安排，目前相关方正在积极磋商交易的具体方案，该事项可能涉及重大资产重组。我部对此表示关注，请你公司：

1. 说明本次筹划重大事项的进展，补充披露主要交易对手方名称、标的资产名称、交易的主要安排（包括但不限于交易基本方案、交易定价依据、交易方式、是否有业绩补偿安排、股份锁定安排等）、本次重组涉及的中介机构名称及中介机构工作开展情况。若你公司无法披露上述内容，请详细说明无法披露的原因。

2. 核实相关公告前三个月，你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买卖你公司股票情况，自查并说明信息保密工作开展情况，是否存在提前泄露内幕信息导致股价异常波动的情形，并向本所提供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。

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，并在 2018 年 10 月 29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。

最后，我部提醒你公司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全体董事、监

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应严格遵守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法》等法规及《上市规则》的规定，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函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

公司管理部

2018年10月26日